

姓名 廖斯



职称： 助理教授
学院/部门： 法学院
电邮地址： liaosi@must.edu.mo
电话： (853) 8897-XXX
传真： (853) 2882-3289
办公室： R702
邮件地址： 澳门函仔伟龙马路 澳门科技大学法
学院 R702

教研领域

民商法 知识产权法

学历

2018 - 2021 澳门科技大学 / 法学博士
2015 - 2018 中南财经政法大学 / 法学硕士
2006 - 2010 深圳大学 / 法学学士

教学经验

现职 澳门科技大学 / 法学院 / 助理教授
2021 - 2022 深圳大学 / 社会科学部 / 副研究员

工作经历

2016 - 2021 广东广和律师事务所 / 律师
2013 - 2015 北京市中银（深圳）律师事务所 / 律师
2010 - 2012 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知识产权审判庭 / 法官助理

学术成果

（一）学术专著：

1. 廖斯：《盲从模仿行为的法律问题研究》，北京：法律出版社，2022年（即将出版）。

（二）期刊论文：

- 廖斯：《论人工智能创作物的独创性构成与权利归属》，载《西北民族大学学报（哲学社会科学版）》2020年第2期。
- 廖斯：《论个人信息的商业秘密保护模式与救济途径》，载《三峡大学学报（人文社会科学版）》2019年第5期。
- 廖斯：《动漫产业知识产权的维权困境与理性尊重——以“汽车人总动员”案为视角》，载《西华大学学报（哲学社会科学版）》2019年第3期。
- 廖斯：《网络洗稿行为的法律性质与规制路径探究》，载《盐城工学院学报（社会科学版）》2019年第2期。
- 廖斯：《公有领域与原住民遗产：知识产权与人权之冲突——读〈原住民遗产与知识产权：遗传资源、传统知识和民间文学艺术〉》，载《中南财经政法大学研究生学报》2016年第4期。

7. 廖斯：《委托创作合同中著作权人身权权属的约定》，载《法治论丛（上海政法学院学报）》2016年第5期。
8. 廖斯：《由“翻船体”事件论漫画作品独创性标准的认定》，载《电子知识产权》2016年第9期。
9. 廖斯：《清代广东香山县三灶盐场的兴起、繁荣阶段及原因探析》，《盐业史研究》即将发表。

（三）会议论文：

10. 廖斯：《知识产权行政执法的现实困境与改善思路》，载《湖北省知识产权研究会、湖北省法学会知识产权法学研究会2016年论文集》，2016年11月。

（四）网络文章：

11. 廖斯：《试论动漫Cosplay行为的著作权法律规制——行为性质、合理使用问题及侵权法律风险》，载广和律师微信公众号，2017年10月20日。

研究项目

1. 参研国家社科基金重大攻关项目“中国特色知识产权理论体系研究”（11&ZD076）
2. 主研中南财经政法大学研究生实践创新课题“保护个人信息安全的知识产权可行性路径研究”（2016Y1506）
3. 参研国家社科基金一般项目“清代岭南地区盐文化资源的整理与研究”（20BZS123）

专业资格认证及奖项

1. 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职业资格证书，中华人民共和国司法部
2. 中华人民共和国律师执业证，中华人民共和国司法部
3. 中华人民共和国演出经纪人员资格证，中华人民共和国文化和旅游部